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10:00-11:00在公司2号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10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在中信银行成都双楠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公司现用于存放超募资金的专户共有三个：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九支行。因公司与中信银行的业务量较少，为方便管理，拟注销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该专户存放的超募资金转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九支行的超募资金专户存放，具体金额以转出时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6 日